

证券代码：600653

证券简称：申华控股

编号：临 2025—33 号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可持续发展，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制定了“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自行动方案发布以来，公司积极推动落实相关工作，现将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立足主营业务，拓展新质动能，多措并举提升经营质量

2025 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宏观经济形势及需求价格双重承压的汽车消费市场，公司精准把握市场动态，科学规划量价平衡，合理控制费用，提升利润水平，降低市场冲击，公司汽车销售业务总体保持稳定。申华金融大厦通过加强招商管理、完善软硬件配套、提高服务质量等措施，提升大厦整体运营水平及形象，空置率持续下降。此外，公司着力提升洪江项目经营效益，将房车营地及尚贤客舍酒店加入锦江集团旗下中高端城市度假酒店品牌“非繁云居”，目前酒店正以升级改造后的新形象为客户带来更优质舒适的居住体验。

在立足主营业务的同时，公司在2024年发布的提质增效行动方案中提出了三项具体举措计划，目前进展如下：

1、拟转让辽宁丰田金杯技师学院（简称“金杯技校”）的100%举办者权益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10 月 30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转让金杯技师学院 100%举办单位权益的议案》，金杯技校在沈阳联合产权交易所经历了两个月挂牌后，2024 年 12 月 23 日，公司与第一大股东辽宁华晟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简称“辽宁华晟”）签署《辽宁丰田金杯技师学院举办单位变更协议》，约定公司将所持金杯技校 100%举办单位权益以人民币 16,703.48 万元转让给辽宁华晟。本次股权转让有效改善了公司

资产负债结构，提升了公司运营效率。

2、拟对中华控股母公司银行贷款进行置换

2025年，公司多措并举降低财务费用负担。首先，公司通过强化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融资规模3000万元，使母公司贷款总额由去年同期的7.35亿元下降至7.05亿元；其次，公司就母公司贷款整体降息事项与金融机构进行了深入谈判，先后争取到两次降息，贷款利率合计下降67BP。这两项措施预计全年可为公司减轻约800万元的财务负担。下一步，公司将继续推进以降利率为目标的贷款置换，为公司降本增效提供助力。

3、寻找优质项目开展业务合作

2025年，公司积极贯彻“寻找优质增量”的既定发展战略，结合公司自身条件和定位，围绕汽车产业链、国产替代等新质生产力领域，寻求科技创新、低碳环保等顺应国家发展需要的新产业、新业务，多渠道收集项目资源，梳理和调研分析项目经营情况和发展潜力。公司控股股东沈阳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也全力支持公司转型升级并提供了许多帮助。在此过程中，公司已于年内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开展申维探索及汽车产业投资基金两项适额对外投资。

在多方考察的基础上，公司正对部分优质项目进行深入了解，也将继续遴选符合公司要求和具有良好发展前景的项目，开展前期调查，讨论合作方案。

二、重视投资者回报，维护投资者权益价值

公司高度重视对股东的合理回报，遵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制定了合理的利润分配制度，并通过多项合规举措持续稳定和提升公司市值。

自公司发布提质增效方案以来，公司第一大股东辽宁华晟两次发布了对公司股票的增持计划。其中2024年第一次增持公司股份56,170,0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9%；2025年4月，面对市场波动，辽宁华晟第二次增持公司股份13,359,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9%。辽宁华晟两次增持股份累计使用资金约9,469万元，表现出坚定支持上市公司发展和维护公司投资价值的决心。

2025年6月5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新建的《市值管理制度》，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市值管理行为，切实推动公司投资价值提升，增强投资者回报，维护投资者利益提供了制度依据。

今后，公司将持续贯彻投资者权益保护原则，推动公司经营改善，努力提升公司市值，积极回报投资者。

三、坚持创新驱动，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2025年8月9日，公司经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拟与硕橙（厦门）科技有限公司合资设立申维探索（沈阳）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由公司持股50%，拟开展面向汽车智能制造和北方区域工业生产领域的AI预测性运维业务。本项投资是公司布局新质生产力行业、探索新兴发展路径的尝试（详见临2025-28号公告）。目前，项目公司已进入工商注册审理阶段。

2025年9月1日，公司经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2,000万元参与设立沈阳汽车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占其认缴出资总额的2.5%。该基金将主要聚焦于汽车产业链，重点关注电动化、智能化、低碳化等方向。公司参与该项投资，除能获得基金投资收益分配的同时，还有机会以较低的筛选成本优先获得优质项目资源。（详见临2025-31号公告）

此外，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积极探索数字化管理，汽车销售业务搭建完成业财一体化信息系统，实现平台公司、4S店、ERP厂商三位一体的高效的信息传递和问题解决方案。内部管理方面，公司升级OA系统，为员工开展多项符合市场需求的前沿信息和技术培训。这些工作是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加快转型发展的步伐。

四、重视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沟通

2025年3月，公司遵循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及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央企控股上市公司ESG专项报告编制研究》等相关法规的指引，发布了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企业治理报告暨可持续发展报告（ESG），详细描述了公司在环境、治理及可持续发展的理念及具体举措。2024年度，公司聚焦主业，深化绿色转型，对旗下宝马品牌门店全面推广新能源车型销售与服务，售后环节引入绿色工艺标准，汽车文化产业园通过智慧能源管理系统，降低运营能耗、提升经营效率；将企业经营与推动区域经济、文化保护和员工发展相结合；不断提高和完善公司治理水平，坚定剥离非核心业务，积极寻找优质合作标的，贯彻转型升级战略。

为便于投资者更深入地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及时准确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并定期举办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有效交流互动，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回复。此外，公司接受了投资者的调研，安排专人接听股东热线，维护上证E互动平台，加强与投资者或对公司感兴趣的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努力促进公司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为投资者更好地监督公司规范运作、有序发展提供渠道，实现公司与投资者利益的双赢。

五、持续坚持规范运作，不断提升治理水平

公司建立健全运行机制，建立完善的企业治理架构，形成权责明晰、协同运转、科学高效的公司治理机制，实现董事会高效运转，根据实际情况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不断规范公司治理，深化公司治理体系建设，强化内部规范运作，及时合规做好信息披露，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已根据新《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2025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现有制度进行了梳理，修订了《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制度，调整了公司治理结构，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监事会职责。

2025年上半年，公司完成了新一届董事会的遴选与换届工作，现任董事会及高管团队具备深厚的专业知识、丰富的工作经验和饱满的工作热情，为公司持续执行发展战略、高效制定治理决策及稳定发挥监督机制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今后，公司还将继续根据市场法规政策的动态，按照最新的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持续完善相关上市公司治理制度。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助力公司实现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

六、聚焦“关键少数”，强化履职担当

提质增效方案发布以来，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持股超过5%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始终保持密切沟通，及时将法规速递和监管动态等信息发送给“关键少数”，传达监管精神，落实监管要求，强化“关键少数”对于公司经营发展的责任意识，督促其勤勉尽责；公司通过组织现场或线上沟通会议、专题培训、开展实地调研等方式，支持“关键少数”规范和勤勉履职。

七、其他事项

公司将持续推进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并关注投资者的相关反馈，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增强投资者回报。

提质增效方案是基于目前公司的实际情况做出的计划，方案及进展公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受国内外市场环境、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申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30日